

（3）《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者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1）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超声治疗仪、型号：TY-M100A）¹，生产厂为（厂名：四川泰猷科技有限公司）²，厂址为（生产厂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399号7栋1单元8层803号）。

（产品名称：超声治疗仪、型号：TY-M100A）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超声治疗仪、型号：TY-M100A）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超声治疗仪、型号：TY-M100A）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半导体激光治疗仪、型号：HPL-330）¹，生产厂为（厂名：瀚东启辰（武汉）科技有限公司）²，厂址为（生产厂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818号武汉高科医疗器械园B1栋4层西向407号）。（产品名称：半导体激光治疗仪、型号：HPL-33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半导体激光治疗仪、型号：HPL-330）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半导体激光治疗仪、型号：HPL-330）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3.（产品名称：超短波治疗仪、型号：USW-G01）¹，生产厂为（厂名：深圳市艾尔曼医疗电子仪器有限公司）²，厂址为（生产厂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七栋（万科云城三期C区九栋）A座2401房-2402房）。（产品名称：超短波治疗仪、型号：USW-G0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超短波治疗仪、型号：USW-G0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超短波治疗仪、型号：USW-G0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4.（产品名称：高频电容电阻治疗仪、型号：YD-TECAR900）¹，生产厂为（厂名：河南优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²，厂址为（生产厂址：尉氏县新尉工业园区优德大道1号）。（产品名称：高频电容电阻治疗仪、型号：YD-TECAR90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高频电容电阻治疗仪、型号：YD-TECAR900）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高频电容电阻治疗仪、型号：YD-TECAR900）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5.（产品名称：体外冲击波治疗仪、型号：YD-SW800）¹，生产厂为（厂名：河南优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²，厂址为（生产厂址：尉氏县新尉工业园区优德大道1号）。（产品名称：体外冲击波治疗仪、型号：YD-SW80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体外冲击波治疗仪、

型号：YD-SW800)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体外冲击波治疗仪、型号：YD-SW800)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6. (产品名称：数字 OT 评估和训练系统、型号：XY-K-SOT-CI)¹，生产厂为(厂名：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²，厂址为(生产厂址：河南省安阳市内黄县帝誉大道中段)。(产品名称：数字 OT 评估和训练系统、型号：XY-K-SOT-CI)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数字 OT 评估和训练系统、型号：XY-K-SOT-CI)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数字 OT 评估和训练系统、型号：XY-K-SOT-CI)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7. (产品名称：手功能热电治疗仪、型号：XY-K-SRD-I)¹，生产厂为(厂名：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²，厂址为(生产厂址：河南省安阳市内黄县帝誉大道中段)。(产品名称：手功能热电治疗仪、型号：XY-K-SRD-I)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手功能热电治疗仪、型号：XY-K-SRD-I)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手功能热电治疗仪、型号：XY-K-SRD-I)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8. (产品名称：肌电生物反馈刺激仪、型号：XY-K-SWFK-VIII)¹，生产厂为(厂名：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²，厂址为(生产厂址：河南省安阳市内黄县帝誉大道中段)。(产品名称：肌电生物反馈刺激仪、型号：XY-K-SWFK-VIII)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肌电生物反馈刺激仪、型号：XY-K-SWFK-VIII)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肌电生物反馈刺激仪、型号：XY-K-SWFK-VIII)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9. (产品名称：上肢反馈康复训练系统、型号：XYKSZFK-1)¹，生产厂为(厂名：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²，厂址为(生产厂址：河南省安阳市内黄县帝誉大道中段)。(产品名称：上肢反馈康复训练系统、型号：XYKSZFK-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上肢反馈康复训练系统、型号：XYKSZFK-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上肢反馈康复训练系统、型号：XYKSZFK-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10. (产品名称：神经肌肉低频电刺激仪、型号：XY-K-SISS-A)¹，生产厂为(厂名：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²，厂址为(生产厂址：河南省安阳市内黄县帝誉大道中段)。(产品名称：神经肌肉低频电刺激仪、型号：XY-K-SISS-A)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神经肌肉低频电刺激仪、型号：XY-K-SISS-A)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神经肌肉低频电刺激仪、型号：XY-K-SISS-A)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11. (产品名称：下肢反馈康复训练系统、型号：XYKXZFK-9)¹，生产厂为(厂名：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²，厂址为(生产厂址：河南省安阳市内黄县帝誉大道中段)。(产品名称：下肢反馈康复训练系统、型号：XYKXZFK-9)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下肢反

馈康复训练系统、型号：XYKXZFK-9）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下肢反馈康复训练系统、型号：XYKXZFK-9）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广西锐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8 月 18 日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说明：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2) 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承诺函（如适用）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广西锐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8 月 18 日

注：当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符合有关政策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本承诺函。